

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 函

地址：10351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82號6樓
承辦人：劉小姐
電話：0225170137
Email：service@twlawfdn.org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台法學哲字第2024103000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20241030006_Attach1. pdf、20241030006_Attach2. pdf)

主旨：本會辦理「立法行為的司法審查」研討會，即日起開放報名，敬邀 貴單位會員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鑒於立法行為的司法審查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其相關法律實務的發展備受各界關注。為促進學術及實務交流，深化對立法行為的司法審查的理解，台灣法學基金會特別舉辦「立法行為的司法審查」研討會。
- 二、本會定於2024年12月8日（星期日）於臺大校友會館四樓大會議廳舉辦「立法行為的司法審查」研討會，邀請國內法律實務專家學者，針對以下議題進行深入探討：

（一）憲法的權力分立原則：

權力分立原則是現代憲法學中的重要基礎，這一原則旨在防止任何一個政府機構或個人擁有過多的權力，從而確保政府的運作公平且不會濫用權力，本次研討會將針對此一議題進行深入剖析，以協助與會者掌握最新實務動態。

（二）外國的國會調查權：

國會調查權是指國會對政府行為進行監督和調查的權力。這個概念在不同國家的憲法和法律中有所不同，本次研討會將針對外國的國會調查權進行探討，以提供實務工作者更明確的法律遵循依據。

(三)立法行為程序面的司法審查：

立法行為程序面的司法審查是一個具有高度爭議性和複雜性的話題。它涉及到法院對立法機構在制定法律過程中是否遵循憲法規定和程序進行審查，本次研討會將針對立法行為程序面的司法審查範圍及相關爭議進行深入探討。

(四)立法行為實體面的司法審查：

立法行為實體面的司法審查是指法院對立法機構制定的法律內容進行合憲性和合法性審查。這一過程旨在確保法律的實質內容符合憲法的基本原則和價值，本次研討會將針對立法行為實體面的司法審查，邀請與會者就本議題進行研討。

三、研討會資訊如下：

(一)時間：2024年12月8日（星期日）08：50-17：00

(二)地點：臺大校友會館四樓大會議廳

(三)報名費用：免費參加

(四)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課程資訊及報名請至：

<https://forms.gle/mvdhYsodk8FrJp218>（報名網址QR CODE 如附件）。

(五)檢附研討會議程表海報（內含報名方式）及報名網址QR Code圖檔。

四、本場研討會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五、若有任何問題歡迎電洽 (02) 25170137 劉小姐或 email 至
service@twlawfdn.org 詢問。

正本：全國律師聯合會、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台中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社團法人花蓮律師公會、社團法人臺東律師公會

副本：



裝

訂



線

